

##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前期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规定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 （二）变更前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

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四）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文件要求，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相关规定。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而发生的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前期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